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蔡有垣
電話：(08)732-0415#3659
傳真：(08)732-0185
電子信箱：a002044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112652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975233_11112652900_1_3975233_11112652900_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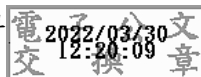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本府辦理「戶外教育課程設計增能工作坊暨111學年度戶外教育補助說明會」一案，因故提早至說明會是日（4月1日）下午2時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1年3月24日屏府教學字第11111865600號函續辦。
- 二、檢附修正後實施計畫一份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